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0]第ZA254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或“我们”）于 2020 年5月4日收到贵部对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信息”或“公司”）2019 年度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112号），根据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问询函问题 1: 报告期内，你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7.84 亿元，其中对开发成本计提跌价准备 7.72 亿元，你公司在以前年度未对其计提过跌价准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你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价值为 5.35 亿元，2014 年至 2018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2、1.52、1.28、1.29、1.02，呈逐年下滑趋势。请你公司及年审会计师核实并补充说明以下情况：

（1）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项目明细，包括项目名称、合同签署时间、工期、合同金额、已发生成本、已确认收入金额及回款情况、计提跌价准备的金额、依据及具体测算过程，并说明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回复：

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所属板块名称	合同签署时间	工期	合同金额 (含税)	已确认收入金额	已发生成本 (已结转成本+ 期末存货)	回款情况	具体测算过程				
							计提跌价准备的 金额 (A)=(B)-(C)	期末存货账面余 额 (B)	可变现净值 (C) = (D) - (E)	合同未确认收 入 (D)	合同预计发生 成本 (E)
开发成本 (注 1)											
平安城市	注 2	1-2 年	25,268.00	21,663.92	19,029.80	20,411.97	5,018.24	6,728.24	1,709.99	3,313.01	1,603.02
社会保障		1-2 年	58,853.74	34,627.93	47,749.73	44,218.96	5,407.90	6,847.23	1,439.33	6,461.26	5,021.93
市民云		1 年以内	3,337.00	1,941.30	2,863.46	2,192.50	57.91	259.80	201.89	211.74	9.84
医疗健康		1-2 年	148,131.48	100,236.03	115,907.67	105,082.12	22,539.79	34,089.95	11,550.16	17,482.87	5,932.71
政务管理		1-2 年	189,465.57	157,948.64	152,993.44	146,722.17	44,208.73	52,966.71	8,757.98	17,637.69	8,879.71
小计			425,055.80	316,417.83	338,544.09	318,627.72	77,232.58	100,891.92	23,659.35	45,106.57	21,447.2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平安城市 (注 3)	2015	2-3 年	10,935.00	7,786.85	5,697.12	2,137.00	1,167.30	1,167.30	0	0	0
小计			10,935.00	7,786.85	5,697.12	2,137.00	1,167.30	1,167.30	0	0	0
合计			435,990.80	324,204.68	344,241.21	320,764.72	78,399.88	102,059.22	23,659.35	45,106.57	21,447.22

注 1：因开发成本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项目数量较多（共计 400 余个），故以项目所属板块进行列示。

注 2：公司列示的以上项目涉及众多合同，绝大多数项目签订时间集中在 2016-2019 年，许多项目在合同签订后，实际执行日期会晚于签订日，项目中包含许多子项目，表格中列示的工期为平均工期，项目实施中子项目的实施会有先后顺序，签订日期稍早的项目还在陆续执行中，但占比很小。

注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中平安城市板块的项目为 BT 项目，合同金额为 10,935.00 万元（含项目建设收入和项目融资收益），扣除增值税后按实际利率折现，依据完工进度累计确认收入 7,786.85 万元，因项目后续补充投入的结算存在争议，因此暂不预估未确认收入。

二、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

（一）相关会计估计判断

公司的存货一般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并按项目归集成本，以每个存货项目对应的合同价格作为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基础，并将合同价格扣除前期累计已确认收入得出未确认收入，减去至项目完成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等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其中，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合同预算成本为基础确定。

（二）会计处理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将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会计师意见：

我们实施了了解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并评价和测试了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复核及评价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方法的合理性及一贯性；取得在建项目合同清单，采用抽样方法，检查合同总额、结算收款等具体合同执行情况，检查合同预计总成本和已结转成本，比较剩余收入和剩余预计成本，分析合同预期损失是否计算准确；复核了存货跌价准备在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充分。

基于上述执行的工作，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逐项说明上述存货出现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是否及时进行减值测试，在 2018 年及以前年度判断存货减值迹象时是否考虑了存货周转率逐年下滑的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公司回复：

1、公司于 2019 年内出现了如下情况：

(1) 受原第一大股东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豪投资”）占款影响，部分项目采购及与客户结算周期拉长，结算投入超出预算；

(2) 因信息技术迭代较快，客户需求变更明显增多，但当期公司受原大股东资金违规占用影响，管理有所缺位，项目管理响应不足，投入成本超出预期；

(3) 公司自新管理层入驻后，逐步尝试项目产品化转型，投入有所增加，但当期转型成效未能达到预期收益；

(4) 公司受万豪投资占款影响，经营管理动荡，人员流动加大，致使项目人工成本增加，项目人均产能下降。

公司 2019 年由于前期经营管理缺位，相关业务信息未能及时更新。2019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改组。同时中国人寿继续在二级市场增持，并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人寿入主公司后，对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方向进行调整，成立了新的管理团队，并就 2019 年因管理缺位造成经营业绩下滑进而产生的存货减值迹象，对存量业务进行梳理。由于公司业务结算主要集中在四季度，导致相关减值迹象集中在 2019 年四季度显现。在新管理团队入驻后，加强了业务信息的完善，同时结合年报工作的开展，排查存货状况，并于 2019 年末进行了存货减值测试，根据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二、存货周转率逐年下滑的情况及存货减值迹象的判断

2014 年至 2018 年存货周转率下滑的原因主要为：随着业务发展以及项目实施经验的丰富，公司承接项目的规模和复杂程度均逐年上升。面对复杂多变的个性化需求，项目的实施周期增加，部分项目涉及总包和分包，交付验收手续较多。

2014年至2018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东华软件	1.49	1.54	1.72	2.31	2.73
东软集团	3.86	4.50	4.48	4.03	4.83
卫宁健康	5.35	5.98	6.53	9.89	12.69
易华录	0.46	0.56	0.52	0.46	0.76
银江股份	1.12	1.04	1.11	1.3	1.67
平均值	2.46	2.72	2.87	3.60	4.54
万达信息	1.02	1.29	1.28	1.52	3.02

如上表所示,2014年至2018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存货周转率基本均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系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及大型央企等,受政府验收程序增加、宏观金融去杠杆等因素影响,预算审批趋严、结算进度趋缓、付款手续趋长所致,具有一定的行业普遍性。2014年至2018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趋势相仿。

综上所述,上述存货出现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为2019年,公司及时进行了存货减值测试,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将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2018年及以前年度判断存货减值迹象时,结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情况进行考虑,公司存货周转率下滑趋势符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并于2018年及以前年度,将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由于测试结果未发现存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在相关期间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合理。

会计师意见:

公司于2019年内识别出上述存货出现减值迹象后,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我们获取存货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并逐一复核和分析减值测试的准确性,未发现不合理的结果。

公司判断存货减值迹象时结合考虑存货周转率逐年下滑的情况，且 2019 年度的存货减值测试方法与前期一致，鉴于相关期间的测试结果未发现存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因此，我们未发现公司在 2018 年及以前年度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存在不合理。

(3) 你公司对我部 2019 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函显示，开发成本所涉及项目数量较多，仅已签订未完工合同标的金额大于 1000 万且存货余额大于 100 万的合同项目数量就达 44 个，而前述项目对应的存货余额仅占总存货开发成本的 16.55%。请结合前述回复说明数量众多的各项目均在 2019 年出现减值迹象并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在本期集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调节利润的情形，并核实相关存货确认是否真实、准确。

公司回复：

2019 年内受国内经济增速下行，软件及信息技术行业竞争加剧，叠加公司内部出现非常规的经营风险，管理层频繁调整，原第一大股东资金违规占用，现金流阶段性紧张等因素影响，导致数量众多的各项目均在 2019 年出现减值迹象。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开发成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将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2019 年公司计提跌价准备的项目虽然数量众多，但具备合理性，不存在在本期集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调节利润的情形，相关存货确认真实、准确。

会计师意见：

我们实施了了解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并评价和测试了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复核及评价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方法的合理性及一贯性；取得在建项目合同清单，采用抽样方法，检查合同总额、结算收款等具体合同执行情况，检查合同预计总成本和已结转成本，比较剩余收入和剩余预计成本，分析合同预期损失是否计算准确；复核了存货跌价准备在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充分。

基于上述执行的工作，我们未发现存在在本期集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调节利润的情形，相关存货确认真实、准确。

(4) 2020 年一季度报告显示，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报表项目重分类导致存货期初余额增加 12.57 亿元。请说明造成上述调整的原因，新增存货的具体内容，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回复：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衔接规定的要求，公司重新评估了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情况如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分为软件开发、运营维护、系统集成三部分
软件开发：是指根据客户的需求，利用开发工具为客户提供一整套实现某种功能的软件产品或者利用已有产品进行的二次开发以满足客户的某种特定需求。

运营维护：指利用软件专业知识依托互联网，为客户提供应用服务。包括业务咨询，在线服务，系统维护等。

系统集成：指根据用户的需求和投入资金的规模，应用各种计算机网络相关技术，选择各种软硬件设备，经过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等大量技术性工作使系统能够满足用户对实际工作要求。主要包括软硬件集成、网络布线等等。

二、公司执行的原收入准则下项目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软件开发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跨年度开发合同由公司业务技术部门提供项目开发进度，经用户确认后，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运营维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在运营维护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运营维护收入的实现；如运营维护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运营维护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进度确认相关的运营维护服务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系统集成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在相关货物发出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并经对方用户验收合格后确认系统集成收入的实现。对于跨年度开发项目，由公司业务技术部门提供项目开发进度，经用户确认后，按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上述收入确认方法符合原收入准则的规定。公司以前年度严格遵照上述原则进行收入核算。

三、政策变更影响

新收入准则要求企业应当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据此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重新评估尚未完成的合同，其中，软件开发业务与系统集成业务受政策变更影响较大，由于此二类存量业务部分合同无法满足新收入准则关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相关条件，故应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故而，原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新收入准则下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的，软件开发业务与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时点变更为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依据准则要求，在首次执行日，调整相关项目前期已确认的收入和成本，累计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影响为，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将原采用完工百分比法，但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变更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尚未完成的合同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减相关项目累计收入金额 16.36 亿元，因调减应收账款影响而冲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0.14 亿元，调减累计结转的成本金额 12.57 亿元；前述调整累计影响调减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金额 3.65 亿元。与调减累计结转的成本对应调增存货金额 12.57 亿元中，其中软件开发存货金额 7.51 亿元，系统集成存货金额 5.06 亿元。上述调整符合新收入准则的有关规定。

会计师意见：

我们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结合 2019 年度审计中了解的情况，抽取公司部分业务合同进行识别，并分析其合同条款按新收入准则中在新收入准则中的影响。我们认为，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可以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的规定。

但由于我们未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故我们无法对相关财务数据发表意见。

问询函问题 2：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5 亿元，同比下降 3.64%；营业成本 16.39 亿元，同比增加 33.92%，其中原材料成本同比增加 2.05 亿元，人工费用同比增加 1.70 亿元。2020 年一季度报告显示，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滑 22.83%，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8.54%，净利润为-1.37 亿元。请你公司及年审会计师核实并补充说明以下情况：

(1) 结合行业竞争、业务构成变化、人员变动情况等因素，量化分析 2019 年及 2020 年第一季度收入下滑的情况下营业成本增加的原因，成本归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少计营业成本的情形。

公司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受内外部因素的影响，业务结构和发展趋势均出现一定程度的变化。

一、收入变动情况

2019 年度与 2018 年度比较

单位：万元

收入类型	2019 年度收入	占比	2018 年度收入	占比	变动率
软件开发收入	89,707.61	42.23%	106,395.54	48.26%	-15.68%
运营服务收入	42,875.57	20.18%	46,270.57	20.99%	-7.34%
集成收入	79,866.92	37.59%	67,802.07	30.75%	17.79%
合计	212,450.10	100.00%	220,468.18	100.00%	-3.64%

2020年第一季度与2019年第一季度比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第一季度	占比	2019年第一季度	占比	变动率
软件开发收入	12,961.04	44.16%	15,886.51	41.76%	-18.41%
运营服务收入	4,572.33	15.58%	5,030.41	13.22%	-9.11%
集成收入	11,820.10	40.27%	17,122.56	45.01%	-30.97%
合计	29,353.47	100.00%	38,039.48	100.00%	-22.83%

本报告期，公司所处的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互联网企业、新兴技术企业、金融公司加大了对信息化行业的投入，大量的资金涌入，影响着行业的发展方向和格局，公司因原第一大股东资金违规占用，管理缺位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应对，丢失部分高毛利的软件开发业务的市场份额，低毛利的集成业务占比上升。公司毛利率较高的两个板块业务收入的比重均出现占比下浮，而集成收入则出现占比上升，总体收入也首次出现负增长。

受益于新管理层入驻后的战略定位调整，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收入结构重新向高毛利率的软件开发类收入靠拢，但是受疫情影响，收入确认金额较同期仍有下降趋势。

二、成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明细	2019年度成本	占比	2018年度成本	占比	变动率
原材料	80,379.39	49.05%	59,917.83	48.96%	34.15%
人工	62,819.25	38.33%	45,815.35	37.44%	37.11%
开发费用等	20,680.55	12.62%	16,636.34	13.60%	24.31%
合计	163,879.19	100.00%	122,369.52	100.00%	33.92%

本报告期，公司集成收入占比上升，受公司资金紧张及管理层变动因素影响，部分项目工期延长，导致项目硬件部分由于迭代产品出现而增加相应的投入成本。同时，行业竞争加剧，加之战略转型及市场发展需要，公司需持续加大对技术人员的投入，项目实施中对技术方案和人员配置提出更高的要求，事业部(群)的人员成本的归集后，再分摊至项目的金额也出现大幅增加。

三、人员变动情况

单位：人；万元

项目	2020 年第一季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人数	6,277	6,213	5,628
人均工资	5.04	20.11	18.35

公司人数从2018年度到2020年一季度由5628人增加到6277人，同时人均工资也在逐年增长，主要因公司战略转型对技术人员的储备需要造成。

四、公司的成本归集采用以下方法：

由于公司主要业务是以项目型和定制化开发的业务为主，在进行成本核算时，按项目为核算口径。其中：项目中使用到的原材料具有较高的专用性，公司通过内部的核算管理系统进行原料采购及项目分配，会根据项目上的需求进行提前采购；项目的人工主要按所属事业部（群）进行归集和分摊，如涉及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事业部（群）参与的项目，会根据设定的比例进行再分摊；项目上的其他费用，要求项目组在公司内部的核算管理系统中按项目进行申报和审批。

公司采用的该项成本归集方法符合公司项目型业务核算的要求，并一贯执行，2019年该项成本归集方法未发生变化，以前年度不存在少计营业成本的情形。

会计师意见：

我们实施了抽样检查主要项目的材料、人工和其他费用计算项目成本构成，并结合材料采购、员工组成情况分析，复核其生产成本归集与分配的准确性，各成本要素变动对成本影响的合理性；检查公司成本核算方法是否符合实际经营情况、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报告期成本核算的方法是否保持一贯性。

基于上述执行的工作，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成本归集方法未发生变化，未发现以前年度存在少计营业成本的情形。

(2) 母公司利润表显示，2019年营业成本为17.02亿元，高于合并报表营业成本，请结合合并抵消的具体情况说明原因。

公司回复：

母公司 2019 年营业成本高于合并报表营业成本，系因集团内部交易抵消形成。2019 年集团内营业成本的组成及抵消如下：

单位：万元

列报单位	单体报表列报	2019 年抵消	合并报表列报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70,243.60	32,416.33	137,827.26
万达信息集团内子公司	41,881.89	15,829.97	26,051.93
合计	212,125.49	48,246.30	163,879.19

2019 年合并抵消营业成本共计 4.82 亿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抵消金额
2018 年集团内部交易未实现在 2019 年实现①	3,693.52
2019 年集团内部交易并已实现金额②	47,885.53
2019 年集团内部交易未实现金额③	3,332.76
2019 年抵消合计④=①+②-③	48,246.30

会计师意见：

我们实施了获取了公司提供的集团内部关联交易数据，并与集团内各交易主体的数据核对是否准确；检查了集团内关联交易具体收入确认标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检查了集团内关联交易营业成本的归集与分配是否准确；检查了集团内关联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准确性。

基于上述执行的工作，我们认为，公司集团内部交易抵消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问询函问题 5：2018 年及 2019 年，你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浩特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浩特”）分别亏损 4,473.51 万元和 7,674.85 万元。2019 年年报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显示，期初对四川浩特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08 亿元，期末余额增加至 3.86 亿元，其中账龄在 3 个月以内的为 1.37 亿元，1-2 年为 1.37 亿元，2-3 年为 1.11 亿元。2019 年 5 月 30 日，你公司披露了转让四川浩特控制权的公告，12 月 28 日披露了转让事项终止的公告。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说明以下情况：

（3）结合四川浩特业务规模变化、营运资金需求情况说明母公司对其应收款余额较 2018 年末进一步增加的原因；补充披露上述其他应收款明细，资金的具体用途及最终流向，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回复：

四川浩特主要从事以城市道路监控为主的视频类工程集成项目开发以及相关的运维服务业务。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 PPP/BT 项目合同，客户以政府部门、大型企业为主。PPP/BT 项目开发建设资金需求巨大，前期建设需要大量资金需求。需要外部融资和母公司资金支持。国家货币信贷政策的变化，对四川浩特外部融资会带来较大影响。母公司对四川浩特的资金款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的设备采购和相关固定成本的支付，同时为了降低四川浩特的财务成本，提前归还相关银行的短期借款。具体往来及主要用途明细组成：

一、母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

2019 年度，母公司其他应收款四川浩特年初余额 3.08 亿元，报告期母公司划出金额 1.37 亿元，收回金额 0.60 亿元，2019 年末余额 3.86 亿元。

2019 年度母公司与四川浩特的往来发生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月份	划出金额	收回金额	余额
期初余额			30,820.00
1 月	6,140.00	5,960.00	31,000.00
4 月	400.00		31,400.00
5 月	532.13		31,932.13
6 月	5,150.00		37,082.13
8 月	1,200.00		38,282.13
9 月	300.00		38,582.13
合计	13,722.13	5,960.00	

二、资金的具体用途及最终流向

四川浩特借款 2019 年年初金额较年末金额减少 1.25 亿元，其还款资金主要来源于母公司划入。

2019 年四川浩特收到母公司划入资金、资金具体用途及最终流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月份	母公司划入金额	具体用途及最终流向（注）	
		归还借款及利息	流动资金周转
1 月	6,140.00	6,775.65	35.00
4 月	400.00	396.46	
5 月	532.13	235.11	397.42
6 月	5,150.00	5,000.00	150.06
8 月	1,200.00	1,348.06	201.00
9 月	300.00		304.96
合计	13,722.13	13,755.28	1,088.44

注：所列示具体用途及最终流向的发生金额，主要来源于母公司划入的资金，使用金额大于划入金额部分系四川浩特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综上所述，母公司对四川浩特应收款余额较 2018 年末进一步增加的原因主要为四川浩特主动降低财务成本而归还银行借款，同时 2019 年度加强现金流管理，经营性现金流同比 2018 年度得到较大改善，公司通过自查对四川浩特的资金往来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会计师意见：

我们实施了分析母公司和四川浩特重大明细项目的其他应收款内容及性质，关注是否存在资金被关联企业占用情况；检查了母公司与四川浩特间资金划转的原始凭证是否齐全，核对相关账户的进账情况，并核查母公司划入四川浩特资金的使用情况。

基于上述执行的工作，报告期内，我们未发现四川浩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问询函问题 8：年报显示，你公司近三年研发支出资本化金额分别为 1.69 亿元、4.70 亿元、3.90 亿元。请说明公司资本化金额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原因；各资本化项目的应用范畴、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流入情况；结合各个研发项目进入研究阶段、进入开发阶段、通过技术可行性和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的时间，各项目有关资本化条件的判断过程及结论等，说明研发费用资本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履行的审计程序及取得的审计证据。

公司回复：

一、公司资本化金额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原因

最近三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占比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占比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占比
易华录	15,989.61	73.71%	13,030.67	58.98%	17,998.33	78.46%
南威软件	6,270.77	63.65%	5,404.02	70.86%	5,403.15	76.44%
卫宁健康	18,032.89	46.72%	14,371.38	49.40%	13,157.44	54.41%
川大智胜	6,422.05	79.84%	5,881.55	84.13%	4,952.05	88.61%
平均值	11,678.83	65.98%	9,671.91	65.84%	10,377.74	74.48%
万达信息	38,979.40	72.20%	46,961.38	80.50%	16,885.81	55.55%

注：上述数据源自相关上市公司各年度报告。

如上表所述，从研发支出资本化比率来看，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符合同行业惯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具有一定可比性。公司研发投入金额自 2018 年起有大幅的增长，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转型和升级，与提升技术和产品核心竞争力密切相关。

技术创新和产品的更新换代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计算机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我国城市化进程中电子政务、平安城市和智慧健康等系统建设日益复杂化、精细化，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为了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优势地位，公司近三年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实施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适时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技术或产品，将会面临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以及业务发展速度减缓的风险。

为了保持行业优势，保证研发项目的如期完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2019 年发行了两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资金的投入为公司保持技术创新提供了保障，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石。

专项资金研发投入占资本化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经核准项目预算 金额	2019 年投入 金额	2018 年投入 金额	2017 年投入 金额
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76,298.00（注 1）	16,396.43	41,804.71	9,349.95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64,466.00（注 2）	11,887.73	1,943.23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	31,939.50（注 2）	8,225.85	1,094.11	
专项投入合计		36,510.01	44,842.05	9,349.95
专项投入占资本化研发投入比例		93.66%	95.49%	55.37%

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7）2200 号《关于核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

注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1 月 14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9）60 号《关于核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

综上，公司资本化金额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原因系公司战略部署及获得配套资金支持所致，公司近三年的研发支出资本化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但在合理范围之内。上述资本化项目投入与公司业务转型和升级，提升技术和产品核心竞争力密切相关，本报告期研发支出资本化金额高于同行业公司具备合理性。在募投研发项目专项研发投入结束后，资本化金额将大幅下降。

二、各资本化项目应用范畴及预计经济利益情况

（一）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1、基于智慧城市总体解决方案，研发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重点包括城市一体化信息平台（iGWIM）、智慧城市云平台（iCP）、智慧城市大数据平台（iBDP）、城市智能运行中心系统（IOC）、政务云协同应用系统（iGOV）、市民云服务系统（iCity）六个重点软件产品，支持在各城市以城市私有云建设、PPP 合作模式与租赁在线运营服务等多种模式落地；2、购置软硬件设备，建设上海云计算中心、上海云计算副中心、成都云计算中心，支撑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提供云服务。

本项目将依托公司目前所拥有的相关领域的核心技术和成功经验，进行自主研发和集成创新，在行业基础系统的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业务基础上，加大投入基于云计算模式的在线服务，建设城市级的云中心和云端应用，云中心主要建设城市一体化信息平台、城市云平台和城市大数据平台，云端应用包括以市民为中心的市民云服务系统、面向行政管理与服务的政务云协同应用系统和面向社会治理的城市智能运行中心系统，逐步消除“数据孤岛”和“行业烟囱”现象，实现信息共享融通。公司业务模式也将在信息化项目服务的基础上，扩展云服务模式的公共服务运营业务，包括部署于当地的智慧城市私有云运营服务、基于 PPP 模式的联合运营服务以及部署于上海及成都的智慧城市公有云运营服务。

根据募集说明书测算的实施后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营业收入	-	15,314.50	45,943.60	68,915.30	84,229.90	84,229.90	84,229.90
2	营业成本		8,527.30	25,582.00	38,373.00	46,900.30	46,900.30	46,900.30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30	229.70	344.60	421.10	421.10	421.10
4	期间费用	1,108.10	12,065.80	17,395.50	17,712.90	18,021.30	14,808.00	8,290.90
5	税前利润	-1,108.10	-5,354.10	2,736.40	12,484.90	18,887.10	22,100.40	28,617.50
6	净利润	-1,108.10	-5,354.10	2,736.40	10,612.10	16,054.00	18,785.30	24,324.90
7	毛利率(%)		44.32	44.32	44.32	44.32	44.32	44.32
8	净利润率(%)		-35.00	6.00	15.40	19.10	22.30	28.90

注：“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按照原募集项目计划进度已于2019年6月完成相关建设内容，实现相关技术要求和平台建设内容，该项目预计2021年度达产。2019年度因受国内经济增速下行，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竞争加剧，叠加大股东和管理层变更，及关联方资金违规占用等影响，该项目2019年度实现效益低于预期水平。

（二）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基于智慧医疗总体解决方案，研发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重点包含智慧医疗云诊所服务平台、智慧医疗云社区服务平台、智慧医疗云医院信息平台和智慧医疗云协同服务平台等四个服务平台。同时，建设一主一辅两个智慧医疗云计算中心，支撑前述四个服务平台的相关应用。

公司拟借助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与云计算等技术，构建一个标准化、智能化、系统化的立体式医疗信息化生态系统，以实现线上线下服务一体化以及医前、医中、医后服务一体化的双闭环以及不同医疗机构的信息互联互通。

公司拟建设的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项目在系统构架、功能性、信息互联互通等方面有显著的优势。在系统构架方面,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系统具有更强的兼容开放性,模块扩展性强,能接入基于新语言与新技术的软件与应用;在功能上,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系统功能覆盖广阔,从门诊、急诊、药房等服务管理、重症监护、手术等医疗管理延伸至临床决策辅助,从家庭医生、远程会诊、一键转诊延伸至疾病预防与管理,实现线上线下服务一体化以及医前、医中、医后服务一体化的双闭环;在信息互联互通方面,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系统实现了各医疗机构内部的横向整合和跨区域的纵向资源整合。一方面该项目通过云诊所、云社区、云医院三大服务平台横向整合资源,实现医疗机构内部跨部门、跨学科的数据共享与协作;另一方面,在云计算中心的强大计算能力支持下,通过云协同服务平台纵向整合区域内医疗资源,形成统一平台,打通各级医疗机构的外部壁垒,实现数据互联互通以及移动化的医疗信息服务。

根据募投可研报告测算的实施后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1,855.00	18,830.00	39,580.00	58,346.00	73,104.00	69,874.20
减: 营业成本	555.40	13,486.41	22,411.17	29,024.12	35,689.49	27,857.88
税金及附加	9.28	94.15	197.90	291.73	365.52	349.37
销售费用	744.12	1,924.79	1,701.94	2,508.88	3,143.47	3,004.59
管理费用	644.43	1,393.55	1,435.30	2,092.11	2,608.64	2,495.60
研发费用	-	5,312.39	6,888.35	7,461.12	7,917.01	7,834.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22	-3,381.30	6,945.34	16,968.04	23,379.87	28,332.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22	-3,381.30	6,945.34	16,968.04	23,379.87	28,332.35
减: 所得税费用	-	-	519.87	2,545.21	3,506.98	4,249.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2	-3,381.30	6,425.47	14,422.83	19,872.89	24,082.50

（三）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基于智慧养老总体解决方案，研发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项目，重点包括医养结合服务管理云平台、长期护理保险综合信息管理云平台、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云平台、居家护理机构管理云平台、养老机构管理云平台、养老地产颐养社区管理云平台和智能物联云平台及其产品。其中，研发的智能物联产品涵盖智能监护设备、智能安防监控设备、智能陪护设备三大产品线。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项目的建设，面向政府、企业、社区、个人等主体，实现对现有智慧养老信息化需求的全覆盖，建立面向政府全过程监督的监管平台、面向企业或社区高效的养老经营平台、面向老年人群的 O2O 平台，为老年人群提供功能丰富的智能监测、安防和看护等一站式的智慧养老服务，通过平台技术使得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成为可能，解决养老服务资源不足、政府全过程监管、老年人群需求无法精准响应等众多社会问题，强化资源配置整合，提升机构的服务管理效率，建立起有效的全程监控及服务网络，形成服务闭环和完整的服务生态体系，推动和促进整个智慧养老行业的产业升级和发展。

智能物联云平台顺应“万物互联”的物联网发展趋势，将不同类型、场景、空间的智能物联设备通过智能物联云平台进行数据的汇集和整合，对接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为社区、居家、机构等不同养老服务主体提供智能监测、安防和看护等服务。

项目将依托公司目前所拥有的民生保障领域核心技术和成功经验，进行自主研发和集成创新，在行业信息系统的业务基础上，研发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重点包括医养结合服务管理云平台、长期护理保险综合信息管理云平台、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云平台、居家护理机构管理云平台、养老机构管理云平台、养老地产颐养社区管理云平台和智能物联云平台及其产品。

根据募投可研报告测算的实施后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	2,605.13	11,340.00	31,759.90	44,180.67	47,370.15	50,605.15
减：营业成本	-	475.01	5,152.05	20,872.34	29,526.39	30,448.39	29,279.07
税金及附加	-	13.03	56.70	158.80	220.90	236.85	253.03
销售费用	73.00	617.87	950.42	1,365.68	1,899.77	2,036.92	2,176.02
管理费用	6.00	354.31	896.40	1,905.59	2,650.84	2,842.21	3,036.31
研发费用	-	-	1,607.54	3,493.84	3,875.30	3,980.46	4,082.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0	1,144.92	2,676.89	3,963.65	6,007.47	7,825.33	11,777.8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00	1,144.92	2,676.89	3,963.65	6,007.47	7,825.33	11,777.83
减：所得税费用	-	159.89	401.53	594.55	901.12	1,173.80	1,766.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0	985.03	2,275.35	3,369.10	5,106.35	6,651.53	10,011.16

三、结合各个研发项目进入研究阶段、进入开发阶段、通过技术可行性和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的时间，各项目有关资本化条件的判断过程及结论等，说明研发费用资本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一) 公司主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投入金额	2018 年投入金额	2019 年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资本化开始时点	期末研发进度 (%)
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9,349.95	41,804.71	16,396.43	67,551.08	2017 年 7 月 1 日	100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1,943.23	11,887.73	13,830.96	2018 年 11 月 1 日	23.16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网云平台		1,094.11	8,225.85	9,319.96	2018 年 11 月 1 日	31.22
合计	9,349.95	44,842.05	36,510.01	90,702.01		

（二）各项目有关资本化条件的判断过程及结论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等项目已经过可行性分析论证且已通过立项审批，自董事会决议准予立项时开始资本化。具体情况与《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资本化要求对比如下：

序号	资本化条件	是否符合资本化条件		
		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
1	完成项目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p>公司拥有“国家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壹级”和 CMMI5 两项业内权威资质，目前已通过 CMMIV1.3 五级评估。同时，公司还拥有“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大型一级企业”、“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建筑业企业资质-电子和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工程类一级）”和“可信云服务认证证书”等。</p> <p>公司获批参与成立了国家医疗大数据工程实验室；公司是国家工信部、民政部和卫计委于 2017 年 12 月授予的首批“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企业”。</p> <p>公司具有研发成功的历史经验，目前的研发团队已形成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具有持续创新能力，能够完成项目的开发工作，不存在技术上的障碍或其他不确定性。</p>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p>公司研发的主要目的为启动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的升级，将公司在各个行业积累的技术优势和基础进行汇总融合，建立自有的城市一体化信息平台、智慧城市云平台 and 大数据平台，做到数据和信息资源的互联互通。公司客户对于高技术含量解决方案及服务需求越来越大，完成该项无形资产开发并使其能够出售具有可能性。</p>	<p>智慧医疗平台项目的收益回报形式主要为向全国各级医疗机构销售适合其运营需求的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并提供运营维护服务，销售对象包括但不限于二三级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以及诊所等，销售模式包括私有化部署模式和公有云模式。项目收益回报形式为产品销售收入、使用费或租金收入、运营维护收入。</p>	<p>智慧养老及智能物联平台项目的收益回报形式主要为向全国各地的政府管理机构、养老运营公司、养老机构、护理服务机构、保险公司、养老地产企业以及老年人群销售适合其自身需求的综合解决方案。销售模式包括私有化部署模式、公有云模式和用户租用或购买智能物联设备。项目收益回报形式为产品销售收入、运营维护收入和租金收入。</p>

序号	资本化条件	是否符合资本化条件		
		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
3	项目的实施能够产生经济利益	“随申办市民云”已在上海上线，按照国家标准，上海“一网通办”，实现了线上线下的全面覆盖，已对接 42 个委办单位、16 个行政服务中心、220 个街道社区、2000 余项服务事项。2019 年，“市民云”平台已在上海、海口、成都、长沙、柳州、扬州、驻马店、资阳、永州等城市相继落地运行，直接覆盖人口达到 8000 万，为促进政府转型，优化地区人居和营商环境，打造可持续发展的数字城市和智慧社会。	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现有的客户基础及市场地位为项目未来实现商业化提供了可靠保障。经测算，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8.19%，静态投资回收期 4.86 年（含建设期）。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属于公司现有业务的升级及延伸。凭借已建立养老领域市场基础，公司通过本次项目布局智能物联硬件，服务于养老服务主体与老年人，以提升六大服务平台的客户粘性及协同效应，形成线上线下的服务闭环。经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09%，投资回收期 4.65 年（含建设期）。
4	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项目的开发及形成产品的出售	<p>技术方面，公司在医疗、养老领域，具有大量软件产品研发成功的历史经验，目前的研发团队已形成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具有持续创新能力，为本次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技术支持；</p> <p>财务方面，公司计划主要利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完成项目的开发，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且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融资渠道畅通，能够为项目的实施及产品的出售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p> <p>其他资源方面，公司已经具备项目实施所需的全部资质，已培养了一支融合了 IT 技术及行业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队伍，深耕相关领域多年，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及渠道资源，能够充分支持项目的开发及产品的出售。</p>		
5	相关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设立独立的研发中心，同时明确与上述开发项目相关的承担研发任务事业部的人员名单，负责上述项目的研发工作，并独立核算各部门的费用，按月按项目统计开发支出以确保准确核算。该项目研发投入主要是开发人员的薪酬、外购技术开发类合同成本等直接相关的成本费用，按照公司研发控制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可以进行可靠计量和独立核算。		

综上，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均满足资本化条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履行的审计程序及取得的审计证据

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可行性论证报告、公司董事会批准配套募集资金进行相应开发项目的决议、徐汇区发展和改革委备案证明、参与研发人员月度明细表、研发人员每月工时审批记录、研发人员在职社保缴费记录、研发项目采购台账、公司研发硬件自盘表、研发项目产生的软件著作权证、研发项目结项报告、研发项目技术文档等资料。

核对了参与研发人员月度明细表金额，抽样查验相关项目子模块的过程性技术文档，同时结合与公司技术口相关项目负责人、技术组人员的访谈，对云计算中心资源池实施了盘点、对项目投入与公告可转换债券募集书预算进行对比，查验了大额采购合同、发票、付款记录，对研发项目的真实性（存在和发生）、计价、截止以及披露进行了确认。

会计师意见：

基于上述执行的工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针对研发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 晔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敏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